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3、公司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实现净利润-816,097,673.4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决定 2016 年度不分派红利，也不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变更前)	st 博元	股票代码	600656
股票简称(变更后)	退市博元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许佳明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卓越世纪中心 4 号楼 1901		
电话	0756-2660313		
电子信箱	sh600656@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因立案调查事项、退市及重整事项公司本部暂停开展业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 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6	2015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
营业收入	4,049,565.46			48,662,58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909,780.63	-42,055,846.80	-1,832.93%	-98,853,20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8,047,172.09	-9,417,946.49	-8,267.51%	-98,035,27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6,236,615.12	366,673,165.51	-221.70%	-381,614,105.87
总资产	292,578,051.98	991,574,973.09	-70.49%	124,465,228.34
期末总股本	190,343,678.00	190,343,678.00	0%	190,343,67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13.53	99,255.71	182.31%	-46,389,888.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4.2707	-0.2209		-0.519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4.2707	-0.2209		-0.519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 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49,56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397,875.35	-5,129,310.91	-17,337,007.68	-785,045,58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95,006.01	-4,119,395.97	-3,681,299.39	-775,351,47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6.35	243	85,207.54	196,839.34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2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291

前十名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冠辉	5,970,000	3.1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忠结	2,816,700	1.47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丁春光	2,480,000	1.30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湛瑞奇	2,000,000	1.05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黄伟	1,598,120	0.83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爱琴	1,219,940	0.6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吕军	1,166,400	0.61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孙鹏远	1,158,800	0.6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郭金星	1,144,680	0.60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郑巨凌	1,092,165	0.57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小计	20,646,805	10.847%				

说明：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相关法律法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定义和关于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认定的相关规定，公司认为目前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3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口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口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的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因立案调查事项及重整事项公司本部暂停开展业务。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法[2012]261号），公司重整事项目前正在履行相关的行政审批程序，公司将继续与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沟通跟进重整事项。

2016年3月2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77号《关于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9日开始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并于2016年5月11日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满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13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摘牌。2016年6月19日，公司聘请川财证券作为主办券商，并于2016年7月1日发布《关于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确权公告》，通知投资者前往各确权代办券商办理股份确权登记；于2016年7月23日发布《关于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流通股股东股份确权和托管的催示公告》，提示公司原股东尽快办理股份确权与托管手续。目前，公司的股份转板挂牌工作仍在推进当中。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因立案调查事项及重整事项公司本部暂停开展业务。

3.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口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47,635,600.01	21,401,400.24
商誉减值损失	726,320,324.58	
合计	773,955,924.59	21,401,400.24

商誉账面原值

形成事项	2015.12.31	2016 年增加	2016 年减少	2016.12.31

2015 年 12 月 31 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福建旷宇	726,320,324.58			726,320,324.58
合计	726,320,324.58			726,320,324.58

商誉减值准备

形成事项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2015 年 12 月 31 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福建旷宇		726,320,324.58				726,320,324.58
合计		726,320,324.58				726,320,324.58

2015 年 12 月 31 日珠海博元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福建旷宇形成商誉 726,320,324.58 元，2015 年 12 月 4 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福建旷宇 2016 年度预测净利润为 10,792.74 万元，福建旷宇 2016 年实现净利润为 -50,701,213.01 元，已不满足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时评估作价的假设条件，商誉出现减值，故本期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 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形

公司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中国证监会依法移送公安机关，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九）项规定的股票应予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已自 2015 年 5 月 28 日起暂停上市。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77 号《关于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2016 年 05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予以摘牌，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6.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6.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3) 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

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4）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6.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要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根据审计结果，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对前期的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重述，主要的影响金额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调减“-”，调增“+”）		
			资产	负债	损益
不实资产及会计核算错误更正	董事会批准	管理费用、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坏帐准备、年初未分配利润、其他流动资产、应交税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营业外支出、累计折旧、固定资产、应付职工薪酬、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货币资金、应付股利	-35,511,816.78	-39,915,765.54	4,403,948.76
股改金购买票据形成利润调整	董事会批准	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递延收益、资本公积、年初未分配利润	-13,000,000.00	-3,209,018.31	-58,751,502.22
根据诉讼判决调整诉讼案件核算	董事会批准	营业外支出、年初未分配利润、其他应付款、预计负债		15,081,165.00	-15,081,165.00
收不回投资	董事会批准	年初未分配利润、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	-59,903,648.01		-59,903,648.01

福建 旷宇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纳 入 合 并	工 商 变 更 完 成 及 董 事 会 批 准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 交税费、其他应付款、	212,899,195.82	73,376,905.90	
合并 抵消 差错 调整	董 事 会 批 准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资产减值损失、坏帐 准备、年初未分配利润	31,248,820.57	34,442,748.96	-3,193,928.39

6.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15 年 12 月接受股东郑伟斌先生无偿捐赠的福建旷宇 95%的股权，并已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福建旷宇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2016 年 11 月，公司成立子公司汕头市万年通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80%，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